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5 月 2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初步沟通论证，上述重大事项预计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2017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目前尚未最终确定，预计包括但不限于中国经贸船务有限公司（下称“中国经贸船务”）。

中国经贸船务为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持有的综合性航运企业，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方案目前尚未最终确定，预计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仍在论证过程中。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中国经贸船务部分下属境内外子公司的控股权。标的资产属于水上货物运输业务相关行业。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完成如下事项/尚需完成事项：

（一）公司积极与相关各方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目前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的重组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

（二）公司正组织和安排相关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并与相关各方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论证，公司将在与相关中介机构完成服务协议具体条款的协商后签订相关服务协议。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的工作量较大，公司与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交易方案所涉及的相关具体事项做进一步的沟通与协商。因此，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进行顺利，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股票申请延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6日